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区政府网站系统运维和安全管理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11011425210200026564-XM001/01
采购人：北京市昌平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昌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目录

第一章采购邀请	2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2
第四章采购需求	33
第五章合同草案条款	41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42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采购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11011425210200026564-XM001
- 2.项目名称：区政府网站系统运维和安全管理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项目预算金额：162.88 万元
- 5.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 预算金额 (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01	区政府网站系统运维和安全管理项目-第一包	75.6	1	<u>网站应用系统维护、专业人员现场技术服务、数字人指读播报、昌平区政府元宇宙定制服务、网站密评整改服务、“平平”延伸定制。（详见采购需求）</u>

6. 第一包合同履行期限：2025年07月17日-2026年07月16日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第一包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年07月01日至2025年07月07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竞争性磋商文件。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必须下载响应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响应文件。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7月1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远程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落实支持创新、绿色发展、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政府采购政策、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不适用的除外）。

2. 评分方法：综合评分法。

3.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3.1 办理 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 “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 / “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3.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 — “操作指南” — “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 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3.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 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 — “工具下载” — “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下载相关客户端。

3.4 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使用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响应，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响应文件。

3.5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线上响应，供应商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响应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

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3.6 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平台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3.7 开启响应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八、对本项目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市昌平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龙水路 22 号

联系方式：郭老师 010-6071809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昌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清秀园北区 1 号商住楼商业 7 号 1 层

联系方式：石琦 151100272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石琦

电话：1511002720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1	现场考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磋商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包号</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标的名称</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区政府网站系统运维和安全管理项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 </tr> </tbody>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区政府网站系统运维和安全管理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01	区政府网站系统运维和安全管理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2	报价	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11.1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 <u>10001</u> 元 磋商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账户名称： <u>北京昌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开户行： <u>工商银行昌平西街汇富支行</u>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账号：0200263319200076197 (备注：xx项目保证金) (因未注明附言造成的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到账，后果供应商自负)。
11.8.5		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无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响应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算 90 日历天。
17.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15 分钟（建议不少于 10 分钟）
20.1	确认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 □是 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如仍无法确定的，按注册资本金高低顺序推荐。
23.5	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 □不允许 ■允许，具体要求：第一包：75.6 万元。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_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第一包：75.6 万元； (3) 其他要求：_____/_____。
23.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4.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邮箱或邮寄方式_____。
24.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北京昌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联系电话： <u>石琦，15110027203</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清秀园北区1号商住楼商业7号1层。</u>
25	代理费	收费对象：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交供应商

供应商须知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 1.2 供应商（也称“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磋商前答疑会
 - 3.1 若《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磋商前答疑会，则供应商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磋商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

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4.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4.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4.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

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供应商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响应无效**；
-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如涉及）。
- 4.4 正版软件
- 4.4.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 4.5.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1号)所投产品属于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4.6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4.6.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四章《采购需求》),否则**响应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4.7 采购需求标准

4.7.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4.7.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四章《采购需求》。

5 响应费用

5.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第四章 采购需求
-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

7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采用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参与的，还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7.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7.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上述时间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8 响应范围、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磋商语言

8.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供应商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响应。供应商应当对所报采购包对应第四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响应，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对该采购包**响应无效**。

8.2 除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磋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8.3 除专用术语外，响应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供应商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响应文件构成

- 9.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9.2 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9.3 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 9.4 对照第四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四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四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四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供应商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 9.5 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 报价

- 10.1 所有响应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 10.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 10.2.1 所报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 10.2.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 10.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

他商品、服务。

- 10.4 供应商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最后报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响应无效**。

11 磋商保证金

- 11.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供应商自愿超额缴纳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 11.2 交纳磋商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 11.3 磋商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应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保证金的，其**响应无效**。
- 11.4 供应商除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磋商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磋商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 11.5 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同响应有效期。
- 11.6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11.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供应商的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保证金，经供应商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1.7.1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11.7.2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

- 11.7.3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11.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
- 11.8.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11.8.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11.8.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11.8.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11.8.5 《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 12 响应有效期
- 12.1 响应文件应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少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期限的,其**响应无效**。
- 13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 13.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原件等),响应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3.2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4 响应文件的提交
- 14.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
-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磋商保证金除外。
- 15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15.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响应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 16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6.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磋商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

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6.2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五 评审

17 响应文件的解密与开启

- 1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竞争性磋商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开启响应文件。
- 17.2 本项目解密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响应无效**。
- 17.3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将回避。
- 17.4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予解密。
- 17.5 本项目不公开报价。
- 17.6 供应商代表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人代表授权书原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以及 CA 锁（用于解密响应文件）参加竞争性磋商。

18 磋商小组

- 18.1 磋商小组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审与磋商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18.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9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19.1 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六 确定成交

20 确定成交供应商

20.1 采购人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成交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21 成交公告与成交通知书

2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1.2 成交通知书是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2 终止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2.1.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2.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1.3 除了“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3.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3.3 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3.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3.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成交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响应无效**。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4 询问与质疑

24.1 询问

24.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4.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4.2 质疑

24.2.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4.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2.3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应当随质疑函同时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2.4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4.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

25 代理费

25.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供应商须知资料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成交供应商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资格审查程序

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

- 1.1 磋商小组将根据《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检查，并形成检查结果。供应商《响应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性检查要求》和《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 1.2 《资格性检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1.3 《资格性检查要求》见下表：

资格性检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分支机构参加响应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1-3	供应商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截止时点：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竞争性磋商文件一并保存；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联合体形式磋商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供应商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如下资料： 1、供应商单独响应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磋商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采购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本项目不适用）	<p>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磋商，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磋商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响应文件其他内容同时提交。</p> <p>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1-1、1-2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3-2项规定。</p> <p>3、本表序号3-3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p> <p>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p> <p>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响应无效。</p> <p>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时，供应商不得为联合体。</p>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格式见《响应文件格式》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采购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磋商保证金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1.4 《符合性审查要求》见下表：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是否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1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否
2	响应文件格式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编制	否
3	响应文件内容	按照磋商文件编制	否
4	响应报价	响应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有）	否

2 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和最后报价

- 2.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2.5 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5.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2.5.2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如发现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存在不满足《符合性审查要求》的内容，如属于表中“不允许”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则供应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如属于表中的“允许”

澄清、说明或更正的内容，磋商小组将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如供应商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或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后仍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5.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澄清文件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6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为磋商小组指定的时间,具体时间根据磋商进度另行通知。

2.7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

2.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3 最后报价的算术修正及政策调整

3.1 最后报价须包含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如最后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最后报价总价进行调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供应商不确认的,视为将

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响应，其**响应无效**。

3.2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 _____。

无，按下述 3.2.2-3.2.6 项规定修正。

3.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2.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6 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3.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4.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审时价格不予扣除。

3.3.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3.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3.3.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3.3.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3.3.8 若供应商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3.3.9 其他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实施的优先采购：_____/____。

4 磋商环节及提交最后报价后如出现以下情况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无效**：

- 4.1 供应商对实质性变动不予确认的；
- 4.2 不满足磋商文件★号条款或磋商文件技术指标超出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参数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的（如有）；
- 4.3 未按照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逾期提交最后报价的；
- 4.4 如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的；
- 4.5 响应文件中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4.6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供应商对修正后的报价不予确认的；
- 4.7 其他：/。

5 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1 本项目采用的评审方法为：本项目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 5.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 5.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不涉及。

6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 6.1 磋商小组将根据各供应商的评审排序以及磋商文件中关于成交候选人的相关规定，确定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名单，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的排名顺序。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

舍五入。

6.2 磋商小组根据上述供应商排序，依次推荐排序前3名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若在磋商文件允许的情形下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二家，则依次推荐二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6.3 磋商小组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7 报告违法行为

7.1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条款		评分标准	分值
1	报价部分 (10分)	报价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报价）×分值	10
2	商务部分 (20分)	资质	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本项未提供得 0 分。	1
3		类似项目案例	类似项目案例：针对本包采购需求内类似项目案例，提供从 2022 年开始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止，每提供 1 个案例得 2 分，满分 8 分。 注：（提供至少包括合同首页、体现服务范围页、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盖章页等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符合上述要求，提供合同内容不完整、字迹模糊不清，视为无效合同。）	8
4		项目负责人	要求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经验情况说明，包括个人简历、毕业证书、工作经验、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等。 项目负责人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5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具备 PMP 证书，得 5 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 3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具备 PMP 证书，得 3 分； 项目负责人具有 1 年及以上工作经验，得 1 分； 本项未提供得 0 分。 注：工作经验按照毕业时间计算。	5
5		项目团队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团队配置方案进行评定。 供应商提供团队人员方案，含人员配置图/结构图、人员清单。人员配置完善，结构合理，岗位设置及岗位职责完整、得当，针对性和可行性强，描述详细具体，逻辑清晰，得 6 分； 提供了方案，含人员配置图/结构图、人员清单，但岗位设置及岗位职责不够全面、得当，有一定可行性，描述不够具体，得 4 分； 提供配置图/结构图、人员清单，但设置不够完善，未对项目情况有综合考虑，描述简单，得 2 分。 本项未提供得 0 分。 备注：项目团队成员与项目经理不得重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内容不清晰导致专家无法判断的不得分。	6

6	技术部分 (70分)	项目理解	对昌平区政府网站现状和项目理解透彻, 条理清晰、提出的建议合理、可操作性强的综合评价为优, 的9分; 对昌平区政府网站现状和项目大致理解, 条理较清晰、提出的建议较合理、可操作性较强的综合评价为良, 得6分; 对昌平区政府网站现状和项目理解程度一般, 条理一般、提出的建议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综合评价为差, 得3分。 未提供得0分。	9
7		门户网站系统运行维护及驻场技术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针对性强, 专业性、系统性强, 操作可行性强, 全面、合理, 得8分; 服务方案针对性比较强, 专业性、系统性一般, 操作可行性较强比较全面、合理, 得4分; 服务方案针对性一般, 专业性、系统性不强, 操作可行性一般, 基本合理, 得1分; 未提供得0分。	8
8		数字人播报服务方案	方案可行性强, 制作工具专业, 设计效果好, 得8分; 方案可行性较强, 制作工具较专业, 设计效果较好, 得4分; 方案可行性, 制作工具较差、设计效果普通, 得1分; 未提供得0分。	8
9		昌平区政府元宇宙定制服务方案	方案设计理念新颖, 系统化管理能力强, 设计效果好, 得8分; 方案设计理念较新颖, 系统化管理能力较强, 设计效果较好, 得4分; 方案设计理念一般, 系统化管理能力一般, 设计效果一般, 得1分; 未提供得0分。	8
		网站密评整改服务	提供密评整改服务方案, 方案可行性高, 服务内容全面, 得8分; 提供密评整改服务方案, 方案可行性较高, 服务内容较全面, 得4分; 提供密评整改服务方案, 方案有可行性, 服务内容符合基本要求, 得1分; 未提供得0分。	8
		“平平”政务大厅延伸定制服务	方案提供的定制化服务全面, 智能化程度高, 场景设计丰富, 得8分; 定制化服务较全面, 智能化程度较高, 场景设计较丰富, 得4分; 定制化服务基本符合要求, 智能化程度一般, 场景设计一般, 得1分; 未提供得0分。	8

10		应急保障方案	风险管理及应急预案实用、经济、切实可行 7 分； 风险管理及应急预案基本实用、经济、可行 4 分； 风险管理及应急预案实用性、经济性、可行性一般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7
11		质量保证措施	服务响应和故障排除时间、保障措施、整体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安排合理、制度完善、措施可行 7 分； 服务响应和故障排除时间、保障措施、整体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安排较合理、制度较完善、措施较可行 4 分； 服务响应和故障排除时间、保障措施、整体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情况等安排不太合理、制度不太完善、措施不太可行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7
12		安全保障能力	提供完善的系统安全解决方案，按照招标要求进行打分； 安全方案合理，详细、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 7 分； 安全方案一般，较详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4 分； 安全方案较差，不详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 1 分。 未提供得 0 分。	7
合计：				100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标的

1. 采购标的

包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第一包	区政府网站系 统运维和安全 管理项目项目	网站应用系统维护	1 项
		专业人员现场技术服务	1 项
		数字人指读播报	1 项
		昌平区政府元宇宙定制服务	1 项
		网站密评整改服务	1 项
		“平平”延伸定制	1 项

2. 项目概述

昌平区政府网站平台维护项目内容包括门户网站系统运行维护、驻场技术服务、数字人指读播报、昌平区政府元宇宙定制服务、网站密评整改服务、“平平”政务大厅延伸定制。

二、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和地点

1.1 服务期限：2025 年 07 月 17 日~2026 年 07 月 16 日

1.2 服务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2. 付款条件

2.1 本年度中标方合同金额含去年度中标方合同金额尾款，支付尾款金额剩余后为本年度预付款，本年度尾款金额由次年中标方支付；

2.2 供应商提交全部工作成果，用户验收合格后，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支付剩余合同尾款，（但最终金额以财政审计验收结算结果为准）；

2.3 在用户向供应商拨付项目款项前，供应商应向用户开具相同金额的发票，供应商迟延开票导致用户付款迟延的，用户不承担任何逾期责任。

2.4 涉及政府财政性资金支付的约定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于政府财政性资金，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付款条件达成共识并做出如下约定：用户在收到政府专项拨款后应及时按照合同的约定向供应商

支付合同价款，但因政府财政性资金拨付延迟而导致用户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合同价款时，不构成用户的违约行为，供应商不得因此追究用户违约责任。

三、技术要求

1. 基本要求

本项目是落实国办发〔2014〕5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17〕4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通知》、北京市政务服务管理局关于印发《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的通知》等相关政策要求，为昌平区网站平台持续化运维提供基础保障，保证昌平区网站服务质量，发挥昌平区政府对外“窗口”作用。

2. 服务内容及要求

1.1 服务内容要求

(1) 门户网站系统运行维护

内容服务主要是围绕网站前端展现层提供信息服务，实现网站信息发布准确、及时、可用和良好的用户访问体验。内容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 日常信息发布协助

协助将提供的信息资料在网站指定栏目及时发布信息，保证信息发布的准确性。

2) 图片处理协助

协助对于报送的图片进行处理，保证图片文件格式、大小、清晰度等符合网站信息发布规则，并确保图片和文字一一对应。

3) 视频文件编辑协助

协助对于报送的视频文件进行简单编辑，保证视频文件格式、大小、清晰度等符合网站信息发布规则。

4) 栏目维护

按照要求，及时对网站栏目进行调整，包括增加、删除、修改栏目信息等操作。

5) 页面布局调整

提供添加功能模块、网站首页布局调整、模块位置调整等维护服务。

6) 专题策划设计

当需要制作网站重要专题时，策划、设计专题需要使用的图片、页面。

7) 专题制作

提供对网站重点工作的支持，如逢重大活动（节日）或专项、专题工作，进行网站相应的专题实施，以专题的形式进行宣传。

8) 在线访谈建设

当有新的在线访谈建设需求时，进行访谈相关背景资料的策划与实施，并在访谈期间进行重点技术支持和访谈结束后对各项数据进行统计工作。

9) 专题图片维护

在重大节假日（如春节等）到来前夕，提供专题图片维护服务，制作并发布指定位置嵌入图片等类型活动，并在时间结束后撤除活动。

10) 日常工作量统计

根据要求，按照统计指标，定期统计网站主站各栏目、子网站信息发布情况，各单位、各用户信息发布情况，并将统计数据进行汇总上报。

11) 网站访问情况分析

根据第三方网站访问分析系统统计的数据，对指定网站的访问情况进行数据分析，并将统计数据进行汇总上报。

12) 页面纠错

对于网民提交的网站页面上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处理并重新发布网站内容。

13) 网友问题处理

针对网友在网站提出的问题，集中进行收集、分类，并发送给职能部门进行处理，待完成处理后，再发布到网站上。

14) 监测系统监测统计

监测系统进行 24 小时全网站监测。按照监测系统监测出来的问题，每月提供一次监测报告，并对监测报告中的疑难问题进行解释和调整等工作。

15) 子单位栏目或者专题新建及调整

配合需求，提供子单位网站栏目的新建或调整工作。

技术服务主要是围绕网站后台系统的使用提供技术支持服务，通过日常维护、巡检等例行工作，及时发现系统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和异常，保证系统安全稳定

运行。

(2) 专业人员现场技术服务

1) 因第三方原因引起的系统宕机服务

系统宕机是应用系统故障的最高等级问题，因第三方原因引起的系统宕机，将提供相关服务，包括：

服务器故障：系统服务器出现故障时，将协助第一时间联系设备供应商，并和设备供应商积极协作，提供故障解决方法，解决系统故障。

其它硬件设备故障：包括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存储设备、负载均衡设备等出现故障，系统无法对外提供服务时，将协助第一时间联系设备供应商，并和设备供应商积极协作，提供故障解决方法，解决系统故障。

网络故障：将协助第一时间联系网络供应商解决问题。

机房断电：第一时间响应，安排专职工程师赶赴现场重新启动相关设备和应用服务。

基础软件故障：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中间件以及其它基础软件等出现故障时，如果由第三方厂商提供服务，助第一时间联系服务厂商，协助解决问题。

用户方及其他第三方厂商人为误操作：将第一时间响应，解决故障，恢复到最近一次的备份版本。

2) 系统功能修改和完善

按照要求及业务需求变更，对系统功能进行重新修改及简单的二次开发等工作。

3) 数据维护

对网站数据库数据进行每日自动备份机制，网站文件和数据每周手动备份一次，节日前进行备份，并定期对备份机器进行检测。

4) 用户及权限维护

在系统使用、维护过程中，涉及到人员变动及操作权限变更时，及时对操作用户及权限进行维护。

5) 培训服务

根据需要，针对系统新增功能模块的使用等，提供培训服务。

6) 文档整理、编写

完成培训文档、网站运行数据等文档整理及编写工作。

7) 日常巡检和维护工作

对网站进行日常巡检和维护工作，按照工作流程到机房检查服务器、网络设备、操作系统、应用中间件、应用系统、数据库等，及时发现系统可能存在的隐患和异常，并解决问题。

8) 重大节日前系统安全巡检服务

在重大节日到来之前，对系统安全进行巡检，并提供认可的安全巡检报告。重大节日是指春节、国家级“两会”、地方“两会”、国庆节以及其它国家级重要活动。

9) 重要时间节点保障服务

根据需求，提供重要时间节点系统保障服务。

10) 系统使用问题答疑

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形式，对在系统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使用技巧等进行答疑。

11) 域名变更注册服务

因现有网站域名发生变更，需要重新申请、注册时，准备域名注册备案材料，联系域名服务供应商，完成新域名变更注册。

12) 驻场人员服务

供应商需派驻1名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到客户现场进行驻场运维。协助内容服务，主要是围绕网站前端展现层提供信息服务，实现网站信息发布准确、及时、可用和良好的用户访问体验，围绕网站后台系统的使用提供技术支持服务，通过日常维护、巡检等例行工作，及时发现系统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和异常，保证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3) 数字人指读播报

运用数字人技术，对主要栏目信息进行语音播报。对原有的播报形式进行优化，群众通过选择网站内容，即可获取语音播报的服务，增加网站信息内容宣传的多样性，同时对未来适老化手语服务应用提供技术支撑。主要内容包括：

1) 数字人设计:

定制数字人形象,在昌平区政府网站相关栏目中政策新闻页面,将数字人添加至详情页面,用户可通过点击数字人后,启动播报。

2) 接口开发:

开发 API,用于接收前端发送的文本数据,并将其传递给文本到语音转换引擎。

3) 文本转语音

开发 TTS 引擎,将用户所选择新闻文本转换成语音,内置不同音色模版,确保播报的准确性和自然度。

4) 个性化设置

提供调整播报速度、音量的选项,以适应不同用户的需求。

5) 口型动作匹配:

根据语音分析结果,调整数字人模型的口型参数,包括嘴唇的开合、舌头的位置等,使用实时渲染技术来展示数字人的口型变化,确保动画流畅自然。

(4) 昌平区政府元宇宙定制服务

为昌平区政府打造一个专属的元宇宙平台,提供虚拟空间中昌平各类城市地标、旅游景点等昌平特色内容,创新区政府形象,沉浸式感受昌平区特色文化历史。

1) 场景地图:建立全区域地图,实现昌平区辖内所有地理信息,动态展示全区内容。

2) 信息点:设计地图信息点,将各类重点区域进行坐标打点,用户可通过信息点进入相关内容,实现快速的体验。同时设置主题栏,可通过主题栏的切换实现信息点的动态变化。

3) 场景漫游:将现实中的场景制作成可以在网上观看的三维立体漫游场景,

呈现 720° 观看，实现身临其境的感受。

4) 语音讲解：按需根据预设文字内容进行语音讲解，结合昌平区平平实现观览过程中的问询。

5) 场景讲解：按需根据预设文字内容进行语音提示和朗读解读；

6) 比例缩放：根据用户需要可动态进行画面缩减。

7) 移动端适配：可通过移动端进行浏览，提供二维码快速进入场景服务。

(5) 网站密评整改服务

在密评结果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报告中提出的安全建议和措施进行修复和改进，主要包含以下服务内容：

1) 补丁管理：对系统的操作系统、应用程序等进行及时的安全更新和补丁管理，修复已知的安全漏洞。

2) 强化访问控制：审查和优化系统的访问控制机制，确保只有授权的用户能够访问系统，并配置正确的权限和角色。

3) 加强身份认证和授权：采用强密码策略、双因素认证等措施，确保用户身份的真实性和安全性，并限制用户的权限范围。

4) 数据加密和保护：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保护，确保数据的机密性和完整性。

5) 安全日志和监控：配置安全日志记录和监控系统，实时监测系统的安全事件和异常行为，并及时采取措施应对。

6) 员工培训和意识提醒：加强员工的安全培训和意识教育，提高其对网络安全风险和威胁的认识，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安全漏洞。

(6) “平平” 政务大厅延伸定制服务

为进一步实现“平平”在多渠道的应用拓展，覆盖服务人群，依托现有“平平”服务能力，在政务大厅设立服务数字人，主要功能包括：

1) 智能问答：利用“平平”服务问答能力，快速给出相应的答案。支持语音问答，可通过大屏提供详尽的业务回复，包括办理流程、所需材料、预计完成时间等信息。

2) 智能引导：具备位置展示功能，能够为群众指引前往目的地所需的最佳路线。通过触摸屏显示提供直观、易懂的引导服务。

3) 自主接待：在大厅入口处主动迎接办事群众，通过语音、表情和动作传递出热情、友好的服务态度。

4) 形象定制：按照“平平”形象，实现对虚拟数字人的形象定制，将“平平”形象植入到大屏中，进行推广。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第一包合同模板

合同编号：

昌平区政府网站平台维护项目

合 同

委托人（甲方）：北京市昌平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受托人（乙方）：

签订日期：2025 年 月 日

甲方：北京市昌平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乙方：

北京市昌平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就昌平区政府网站平台维护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经磋商小组评定为成交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成交通知书
- c. 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
- e. 磋商文件（含磋商文件补充通知）

二、工作内容

（1）门户网站系统运行维护

内容服务主要是围绕网站前端展现层提供信息服务，实现网站信息发布准确、及时、可用和良好的用户访问体验。内容服务主要工作内容包括：

1) 日常信息发布协助

协助将提供的信息资料在网站指定栏目及时发布信息，保证信息发布的准确性。

2) 图片处理协助

协助对于报送的图片进行处理，保证图片文件格式、大小、清晰度等符合网站信息发布规则，并确保图片和文字一一对应。

3) 视频文件编辑协助

协助对于报送的视频文件进行简单编辑，保证视频文件格式、大小、清晰度等符合网站信息发布规则。

4) 栏目维护

按照要求，及时对网站栏目进行调整，包括增加、删除、修改栏目信息等操作。

5) 页面布局调整

提供添加功能模块、网站首页布局调整、模块位置调整等维护服务。

6) 专题策划设计

当需要制作网站重要专题时，策划、设计专题需要使用的图片、页面。

7) 专题制作

提供对网站重点工作的支持，如逢重大活动（节日）或专项、专题工作，进行网站相应的专题实施，以专题的形式进行宣传。

8) 在线访谈建设

当有新的在线访谈建设需求时，进行访谈相关背景资料的策划与实施，并在访谈期间进行重点技术支持和访谈结束后对各项数据进行统计工作。

9) 专题图片维护

在重大节假日（如春节等）到来前夕，提供专题图片维护服务，制作并发布指定位置嵌入图片等类型活动，并在时间结束后撤除活动。

10) 日常工作量统计

根据要求，按照统计指标，定期统计网站主站各栏目、子网站信息发布情况，各单位、各用户信息发布情况，并将统计数据进行汇总上报。

11) 网站访问情况分析

根据第三方网站访问分析系统统计的数据，对指定网站的访问情况进行数据分析，并将统计数据进行汇总上报。

12) 页面纠错

对于网民提交的网站页面上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处理并重新发布网站内容。

13) 网友问题处理

针对网友在网站提出的问题，集中进行收集、分类，并发送给职能部门进行处理，待完成处理后，再发布到网站上。

14) 监测系统监测统计

监测系统进行 24 小时全网站监测。按照监测系统监测出来的问题，每月提供一次监测报告，并对监测报告中的疑难问题进行解释和调整等工作。

15) 子单位栏目或者专题新建及调整

配合需求，提供子单位网站栏目的新建或调整工作。

技术服务主要是围绕网站后台系统的使用提供技术支持服务，通过日常维护、巡检等例行工作，及时发现系统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和异常，保证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2) 驻场技术服务

1) 因第三方原因引起的系统宕机服务

系统宕机是应用系统故障的最高等级问题，因第三方原因引起的系统宕机，将提供相关服务，包括：

服务器故障：系统服务器出现故障时，将协助第一时间联系设备供应商，并和设备供应商积极协作，提供故障解决方法，解决系统故障。

其它硬件设备故障：包括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存储设备、负载均衡设备等出现故障，系统无法对外提供服务时，将协助第一时间联系设备供应商，并和设备供应商积极协作，提供故障解决方法，解决系统故障。

网络故障：将协助第一时间联系网络供应商解决问题。

机房断电：第一时间响应，安排专职工程师赶赴现场重新启动相关设备和应用服务。

基础软件故障：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中间件以及其它基础软件等出现故障时，如果由第三方厂商提供服务，助第一时间联系服务厂商，协助解决问题。

用户方及其他第三方厂商人为误操作：将第一时间响应，解决故障，恢复到最近一次的备份版本。

2) 系统功能修改和完善

按照要求及业务需求变更，对系统功能进行重新修改及简单的二次开发等工作。

3) 数据维护

对网站数据库数据进行每日自动备份机制，网站文件和数据每周手动备份一次，节假日前进行备份，并定期对备份机器进行检测。

4) 用户及权限维护

在系统使用、维护过程中，涉及到人员变动及操作权限变更时，及时对操作用户及权限进行维护。

5) 培训服务

根据需要，针对系统新增功能模块的使用等，提供培训服务。

6) 文档整理、编写

完成培训文档、网站运行数据等文档整理及编写工作。

7) 日常巡检和维护工作

对网站进行日常巡检和维护工作，按照工作流程到机房检查服务器、网络设备、操作系统、应用中间件、应用系统、数据库等，及时发现系统可能存在的隐患和异常，并

解决问题。

8) 重大节日前系统安全巡检服务

在重大节日到来之前，对系统安全进行巡检，并提供认可的安全巡检报告。重大节日是指春节、国家级“两会”、地方“两会”、国庆节以及其它国家级重要活动。

9) 重要时间节点保障服务

根据需求，提供重要时间节点系统保障服务。

10) 系统使用问题答疑

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等形式，对在系统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使用技巧等进行答疑。

11) 域名变更注册服务

因现有网站域名发生变更，需要重新申请、注册时，准备域名注册备案材料，联系域名服务供应商，完成新域名变更注册。

13) 驻场人员服务

供应商需派驻 1 名 3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的技术人员到客户现场进行驻场运维。协助内容服务，主要是围绕网站前端展现层提供信息服务，实现网站信息发布准确、及时、可用和良好的用户访问体验，围绕网站后台系统的使用提供技术支持服务，通过日常维护、巡检等例行工作，及时发现系统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和异常，保证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3) 数字人指读播报

运用数字人技术，对主要栏目信息进行语音播报。对原有的播报形式进行优化，群众通过选择网站内容，即可获取语音播报的服务，增加网站信息内容宣传的多样性，同时对未来适老化手语服务应用提供技术支撑。主要内容包括：

1) 数字人设计：

定制数字人形象，在昌平区政府网站相关栏目中政策新闻页面，将数字人添加至详情页面，用户可通过点击数字人后，启动播报。

2) 接口开发：

开发 API，用于接收前端发送的文本数据，并将其传递给文本到语音转换引擎。

3) 文本转语音

开发 TTS 引擎，将用户所选择新闻文本转换成语音，内置不同音色模版，确保播报的准确性和自然度。

4) 个性化设置

提供调整播报速度、音量的选项，以适应不同用户的需求。

5) 口型动作匹配：

根据语音分析结果，调整数字人模型的口型参数，包括嘴唇的开合、舌头的位置等，使用实时渲染技术来展示数字人的口型变化，确保动画流畅自然。

(4) 昌平区政府元宇宙定制服务

为昌平区政府打造一个专属的元宇宙平台，提供虚拟空间中昌平各类城市地标、旅游景点等昌平特色内容，创新区政府形象，沉浸式感受昌平区特色文化历史。

1) 场景地图:建立全区域地图，实现昌平区辖内所有地理信息，动态展示全区内容。

2) 信息点：设计地图信息点，将各类重点区域进行坐标打点，用户可通过信息点进入相关内容，实现快速的体验。同时设置主题栏，可通过主题栏的切换实现信息点的动态变化。

3) 场景漫游：将现实中的场景制作成可以在网上观看的三维立体漫游场景，呈现 720° 观看，实现身临其境的感受。

4) 语音讲解：按需根据预设文字内容进行语音讲解，结合昌平区平平实现观览过程中的问询。

5) 场景讲解：按需根据预设文字内容进行语音提示和朗读解读；

6) 比例缩放：根据用户需要可动态进行画面缩减。

7) 移动端适配：可通过移动端进行浏览，提供二维码快速进入场景服务。

(5) 网站密评整改服务

在密评结果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报告中提出的安全建议和措施进行修复和改进，主

要包含以下服务内容：

- 1) 补丁管理：对系统的操作系统、应用程序等进行及时的安全更新和补丁管理，修复已知的安全漏洞。
- 2) 强化访问控制：审查和优化系统的访问控制机制，确保只有授权的用户能够访问系统，并配置正确的权限和角色。
- 3) 加强身份认证和授权：采用强密码策略、双因素认证等措施，确保用户身份的真实性和安全性，并限制用户的权限范围。
- 4) 数据加密和保护：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保护，确保数据的机密性和完整性。
- 5) 安全日志和监控：配置安全日志记录和监控系统，实时监测系统的安全事件和异常行为，并及时采取措施应对。
- 6) 员工培训和意识提醒：加强员工的安全培训和意识教育，提高其对网络安全风险和威胁的认识，减少人为因素造成的安全漏洞。

(6) “平平” 政务大厅延伸定制服务

为进一步实现“平平”在多渠道的应用拓展，覆盖服务人群，依托现有“平平”服务能力，在政务大厅设立服务数字人，主要功能包括：

- 1) 智能问答：利用“平平”服务问答能力，快速给出相应的答案。支持语音问答，可通过大屏提供详尽的业务回复，包括办理流程、所需材料、预计完成时间等信息。
- 2) 智能引导：具备位置展示功能，能够为群众指引前往目的地所需的最佳路线。通过触摸屏显示提供直观、易懂的引导服务。
- 3) 自主接待：在大厅入口处主动迎接办事群众，通过语音、表情和动作传递出热情、友好的服务态度。
- 4) 形象定制：按照“平平”形象，实现对虚拟数字人的形象定制，将“平平”形象植入到大屏中，进行推广。

三、项目验收

- 1、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驻场服务；

- 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以甲方的工作考评为准；
- 3、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式：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服务内容，乙方提交服务总结报告，甲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经过甲方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出具《服务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的，甲乙双方应书面确定整改期限，乙方应在整改期限内进行整改，并无条件承担所有费用和损失。整改后仍不能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4、验收时间和地点：按照甲方指定地点执行。

四、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 元（大写：人民币_____）。税率为____%，不含税总金额为¥_____ 元（大写：人民币_____）。

五、付款方式

- 1、自合同签订后 15 日内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_____元（大写：_____）作为项目启动资金。
- 2、乙方提交全部工作成果，甲方验收合格后，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甲方支付剩余合同尾款，即¥_____元（大写：_____）（但最终金额以财政审计验收结算结果为准）。
- 3、在甲方向乙方拨付项目款项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相同金额的发票。乙方迟延开票导致甲方付款迟延的，甲方不承担任何逾期责任。
- 4、涉及政府财政性资金支付的约定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于政府财政性资金，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的付款条件达成共识并做出如下约定：甲方在收到政府专项拨款后应及时按照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但因政府财政性资金拨付延迟而导致甲方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时，不构成甲方的违约行为，乙方不得因此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六、本合同服务时间、响应标准及服务要求

- 1、服务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 2、响应标准：7*24 小时随时响应，必要时现场支持。
- 3、服务要求：

（1）为确保甲方得到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乙方要明确维护服务团队，应包含不少于甲方团队人数，具体涵盖项目经理、项目实施人员、项目开发人员、项目设计人员等，并确定维护服务小组联络协调人：____，邮箱：____，手机：____。由联络协

调人与客户直接进行沟通,甲方提出需求时乙方应及时响应,并承诺解决时间,问题解决后 24 小时内提交响应问题解决说明或问题报告。乙方要加强对运维服务小组人员管理、培训和思想教育,确保相关工作人员依法、依规完成昌平区政府网站管理任务;

(2)在本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乙方将明确针对甲方具体的系统维护小组组织结构,所有小组成员的联络方式,以及维护响应工作流程。乙方保证全年 5*8 小时甲方能够通过上述联络方式进行维护服务申请;

(3)乙方提供的维护方式包括:

1) 热线技术支持,包括:电话支持、Email 支持、客户 bug-tracking 服务(提供甲方系统维护人员帐号及密码,并提供服务使用说明);

2) 现场服务:所有必须于甲方现场完成的系统维护服务。

(4)乙方维护小组要确保甲方网站全年每日 7*24 小时正常运行,网站出现问题积极配合甲方在最短时间内予以解决,排除问题时限原则不超过 12 小时;

(5)如甲方在使用过程中遇到问题,可以首先通过热线,由乙方维护小组负责解决:如通过热线无法解决,应提供现场服务予以解决的,乙方维护小组应最迟于得到甲方通知后的 1-2 个工作日内到达甲方现场(紧急情况,乙方在 1 小时之内到达现场);

(6)乙方维护小组须建立有关甲方网站系统当前版本的完整维护知识库,并保持不断更新。在进行每次维护响应时,须在最新知识库基础上开展维护工作,以减少不必要的沟通时间;

(7)为方便乙方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甲方在软件使用过程中发现软件出现异常,应及时与乙方取得联系,并记录当前故障现象,便于乙方做出诊断;

(8)甲方在乙方进行维护与技术支持时,应根据乙方要求,指定配合工作的员工,提供必要的设备;

(9)甲方在乙方服务人员维护与技术支持完成时,应配合检查软件系统运行是否正常。

七、监督与审核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和审核，如在监督或审核的过程中发现乙方工作有不当之处，甲方有权提出建议，乙方应予以适当考虑并采纳其中的合理建议。甲方有权对乙方工作成果进行抽样检查，以检验其工作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八、服务质量保证和违约责任

1、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甲方将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实行动态跟踪、检查。

2、乙方在收到甲方或使用单位关于服务质量问题，应按照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时间迅速查处并答复。

3、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三天后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或使用单位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4、如果因乙方技术原因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准时提供服务，甲方在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措施的情况下，可从合同价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天的赔偿费按迟交服务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0.05%计收，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如经甲方两次通知后，乙方仍不能按照约定履行服务结果，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乙方已经收取的甲方款项应全部退还给甲方。由此对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赔偿，并支付合同标的额10%的违约金。

5、乙方保证其工作人员拥有从事本项目工作的资质及能力，并保证服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6、乙方应保证其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若在技术服务成果的使用过程中发现因为乙方单方原因导致的缺陷，应按照实际损失承担对甲方的赔偿责任。如果在合同履行期限内，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将已经收取的甲方支付费用全部退还给甲方，同时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酬金的10%作为违约补偿。

7、因执行本合同的需要，乙方提供的与本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工序工艺及其他知识产权，应保障甲方在使用时不会发生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业秘密等情况。若发生侵害第三方权利的情况，乙方应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并对因为该侵权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标的额10%的违约金。

8、乙方应保证交付的工作成果不侵犯第三方的权利。若发生侵害第三方权利的情况，乙方应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并对因为该侵权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如第三方有证据证明该交付成果存在侵犯其权利的

情形，甲方可以立即终止本合同，甲方已经向乙方支付的款项应由乙方全额退还甲方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标的额 10%的违约金。

9、乙方失职或渎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标的额 10%的违约金。乙方的赔偿金额按照实际损失确定，如果双方产生争议需要委托第三方进行评估，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予以承担。

九、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 (1)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
- (2) 甲方客户有权对项目实施开发中产生的问题作出确认、决定、决策；
- (3) 甲方客户应对项目实施开发工作提供必要的配合与协助；
- (4)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

2、乙方权利与义务

- (1) 乙方应对甲方客户提出的与本合同有关的技术问题免费提供咨询服务；
- (2)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进度进行项目实施，并提供详细、合理的项目计划安排，在实施计划中需明确项目资源、质量保证、沟通方式等内容，在每个阶段工作结束后向甲方交付相应的工作成果。

十、知识产权及保密条款

- 1、本协议涉及项目成果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擅自利用或向第三方转让。
- 2、乙方保证对甲方提供的信息应采取有效的保密措施，确保资料安全，严防丢失泄密。安装有数据的计算机不得连接国际互联网，不得通过国际互联网传输涉密数据。
- 3、乙方对提供的数据仅用于项目合作，不得挪作他用，不得向申请使用用途外的第三方提供和拷贝本协议项下所提供的数据。
- 4、乙方违反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要求赔偿；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追究乙方刑事责任：
 - ①擅自向第三方提供或者转让管理方提供的数据。
 - ②未经管理方许可使用数据。
 - ③对获得的数据保管不当造成资料丢失、被窃的。
 - ④通过国际互联网传输数据的。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违反本保密协议，未采取有效保密措施等，导致本协议项下的数据泄露丢失或向第三方提供和拷贝本协议项下数据等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乙方应将所收取的全部合同款项退还给甲方，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依法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一旦甲方发现或者得知乙方存在数据泄露或向第三方提供等泄密情形，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向司法机关进行报案，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为合同标的额的 10%。

十一、争议的解决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当事人向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 1、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 3 份，乙方 3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3、本合同附件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友好协商解决，所达成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北京市昌平区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编制文件须知

- 1、供应商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响应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供应商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响应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供应商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供应商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磋商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供应商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当供应商拟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时，仍应提供上述证明文件，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文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或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联合体参与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供应商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供应商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说明：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

（1）响应文件中须□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否则**响应无效**；

（2）当同时符合下列情形时，响应文件还须□供《分包意向协议》，否则**响应无效**：

- A. 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
- B. 供应商通过分包方式满足中小企业政策要求的。

拟分包情况说明（本项目不适用）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___包（填写包号）的磋商。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主体类型（勾选）	资质等级	拟分包合同内容	拟分包合同金额（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预算金额的比例（%）
1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合计：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说明：

（1）当供应商属于本部分说明中第（1）类情形，如未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或提供了《拟分包情况说明》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其**响应无效**。

（2）当供应商属于本部分说明中第（2）类情形，如未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或提供了《拟分包情况说明》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分包承担主体类型、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其**响应无效**。

（3）如本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供应商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响应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甲方（供应商）：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预算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成交，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当供应商属于本部分说明中第（2）类情形，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无效**；其他情形无须提供；

（2）供应商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响应文件中 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响应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联合协议（本项目不适用）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采购项目的磋商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采购项目的磋商工作。
- 二、_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响应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九、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十、其他约定（如有）：_____。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后生效，采购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如未成交，本协议自动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响应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需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磋商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5 响应书（实质性格式）

响应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采购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磋商。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自愿参与磋商并承诺如下：

（1）本响应有效期为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成交，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 2.若响应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 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		服务期限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报价应和《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8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3.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本项目不适用此条）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9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页码）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p>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响应无效）：</p> <p><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p><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负偏离，则须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否则响应无效；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p>					

注：

1.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2. 如无偏离，仅选择上表中无偏离即可。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10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有偏离（如有负偏离，则须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响应无效**；对采购需求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目号(页码)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2. 如无偏离，仅选择上表中无偏离即可。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2 拟用于本项目的团队主要成员情况一览表

拟派往本项目的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职称	性别	年龄	职务	拟在本项目 承担工作	联系方式 (手机号)	其他

13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或供应商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